



Wisdom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睿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8

2017 中期報告



以誠心服務社會

以愛心培育人才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經營及財務摘要
6	公司簡介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3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52	其他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學斌先生(董事會主席)
李素文女士
李久常先生
吳卓謙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啟烈先生
譚競正先生
游思嘉先生

審核委員會

譚競正先生(主席)
孫啟烈先生
游思嘉先生

薪酬委員會

孫啟烈先生(主席)
游思嘉先生
劉學斌先生

提名委員會

游思嘉先生(主席)
譚競正先生
李素文女士

公司秘書

吳卓謙先生

授權代表

劉學斌先生
吳卓謙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就香港法律而言
安理國際律師事務所

就中國法律而言
通商律師事務所

就開曼群島法律而言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招商銀行
東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東莞市
東城區
光明大道6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6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股份代號

6068

公司網址

www.wisdomeducationintl.com

投資者關係

劉志雄先生
副總裁及投資者關係主管
電郵：ir@wisdomeducationintl.com



經營及財務摘要

經營資料	於		變動	變動百分比
	2016年 9月1日 (未經審核)	2015年 9月1日 (未經審核)		
招生總人數	31,788	27,644	+4,144	+15.0%
學生總容量	33,152	30,552	+2,600	+8.5%
整體校園利用率	95.9%	90.5%	+5.4 pp	+6.0%
教師總人數	1,960	1,666	+294	+17.6%

節選財務資料 人民幣千元(除另有指明者外)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變動	變動百分比
	2017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2016年 2月29日 (未經審核)		
收入	498,142	354,283	+143,859	+40.6%
毛利	230,861	166,184	+64,677	+38.9%
期內利潤	107,280	85,620	+21,660	+25.3%
核心淨利潤(附註)	120,662	92,603	+28,059	+30.3%
毛利率	46.3%	46.9%	-0.6 pp	-1.3%
每股中期股息(港元)	0.027	—	+0.027	不適用

附註：核心淨利潤乃定義為就並不表示本集團經營表現的項目作出調整後的本集團的期內利潤。期內利潤與本集團核心淨利潤之對賬列示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2月28日 (未經審核)	2016年2月29日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	107,280	85,620
減：給予富盈集團及關聯方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	3,029	51,788
加：給予富盈集團及關聯方墊款的相關財務成本	6,353	43,551
上市開支	7,172	12,867
出售子公司之虧損	—	2,35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886	—
期內核心利潤	120,662	92,603



經營及財務摘要

節選財務資料 人民幣千元(除另有指明者外)	於		變動	變動百分比
	2017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2016年 8月31日 (未經審核)		
銀行結餘及現金	769,849	103,705	+666,144	+642.3%
銀行借款總額	325,200	607,700	-282,500	-46.5%
資本負債比率*	19.1%	73.1%	-54.0 pp	-73.9%

* 資本負債比率乃以有關年度／期間末的計息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而計算。

節選財務資料 人民幣千元(除另有指明者外)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變動	變動百分比
	2017年 2月28日 (未經審核)	2016年 2月29日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65,854	145,459	+20,395	+14.0%
資本開支	203,978	53,475	+150,503	+281.4%



根據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就本公司2017年1月16日的招股章程編製的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截至2015年9月1日學生人數衡量，成立於2003年的本集團乃華南地區最大的經營高端小學及中學的民辦教育集團。截至2016年9月1日，我們在五個校園經營六所高端民辦學校，總招生人數為31,788名。

我們的學校及教育課程

目前，我們其中四所學校位於廣東省，一所位於遼寧省，一所位於山東省。我們所有的學校均為提供學生宿舍的寄宿制學校。下表載列我們在每個學校提供的教育類別：

	小學部	初中部	高中部	國際課程
東莞市光明中學	不適用	√	√	√
東莞市光明小學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	√	√	√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	√	√	不適用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	√	不適用	不適用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	√	不適用	不適用

我們的小學及初中學校分別向1至6年級的學生及7至9年級的學生提供中國課程教育。我們的高中學校主要向10至12年級的學生提供中國課程教育。盤錦光正實驗學校及濰坊光正實驗學校分別於2014年及2016年開始運營。因而，該兩所學校尚未運營高中。

我們亦向旨在為有意接受海外高等教育的高中學生開辦國際課程。例如，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的國際課程經倫敦考試委員會授權，向高中學生提供取得國際普通中等教育證書(「IGCSE」)及英國普通教育A級(「A級」)證書所需考試的課程。

我們的教育目標為「以誠心服務社會，以愛心培育人才」。為達致我們的目標，我們已建立下列教育方針：賢良方正，立德樹人。



全面發展的素質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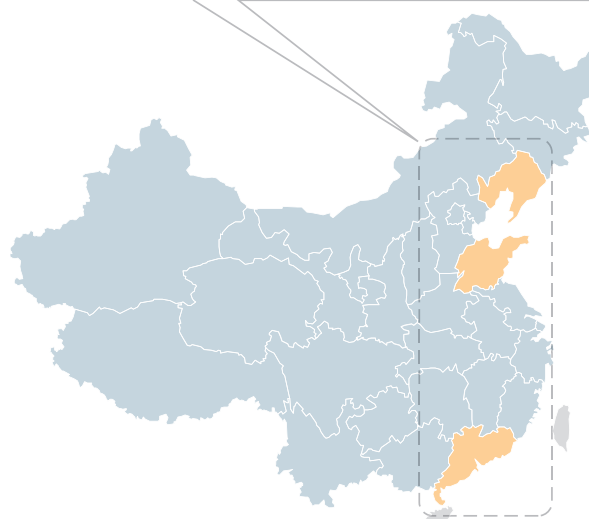
為了促進學生的全面發展，我們提供一系列校本選修課程，包括體育、藝術、音樂及中國文化課程。我們的學生在籃球、田徑、武術、音樂、舞蹈及中國書法藝術等領域已取得長足的進步。例如，我們的東莞市光明中學高中男子籃球隊曾獲得多項國家級、省級及市級冠軍獎項。我們的東莞市光明中學高中部男子籃球隊最近在2017年中國全國高中籃球比賽中成為四強之一，並將於2017年10月參加爭奪冠軍的比賽。

學生安置

於2015/2016學年，我們學校約95%的高中畢業生被中國大學錄取，且約有23%的高中畢業生被廣東省教育考試局發行的「廣東省大學申請及入學指引」認定的中國的一類本科大學錄取。在2016年中國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中，我們的一名高中畢業生取得的總考試分數在廣東省排名前十位，一名高中畢業生取得的總考試分數在廣東省排名前二十位，十名高中畢業生分別被北京大學及清華大學錄取。



我們在中國的校園網絡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 成立於2014年
- 提供小學及初中國內課程
- 1,590名學生
- 136名教師
- 學校利用率：85.2%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 於2016年9月開始運營
- 提供小學及初中國內課程
- 718名學生
- 62名教師
- 學校利用率：95.5%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 成立於2014年
- 提供小學初高中國內課程
- 3,903名學生
- 299名教師
- 學校利用率：97.0%

東莞市光明中學



- 成立於2003年
- 主要提供初高中國內課程
- 10,510名學生（其中74名學生就讀國際班）
- 602名教師
- 學校利用率：97.8%

東莞市光明小學



- 成立於2004年
- 提供小學國內課程
- 5,973名學生
- 311名教師
- 學校利用率：98.6%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 於2013收購
- 主要提供小學及初高中課程
- 9,094名學生（其中273名學生就讀國際班）
- 550名教師
- 學校利用率：93.7%

附註：以上表格所列數字乃截至2016年9月1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收入

我們的收入來自向我們學生收取的學費及住宿費及向學生提供的配套服務及其他支援服務。

按服務劃分的收入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數 百分比%	2016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數 百分比%
學費	298,168	59.9	242,737	68.5
住宿費	37,626	7.5	32,088	9.1
配套服務	162,348	32.6	79,458	22.4
總收入	498,142	100	354,283	100

學費及住宿費

我們的學年一般由9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包括暑假)，每學年分為兩個學期。學費及住宿費一般於各學期開始前提前繳付，及我們初步將該等付款記錄為遞延收入。然後我們在每學年的相關期間內按比例確認為收入。

與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比較，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學費及住宿費增加主要由於整體招生人數增加及就若干學校提高了學費及住宿費的費率，從2015/2016學年起，新入學的學生將須按增加的費率繳納學費及住宿費。

配套服務

我們為在學期的週一至周五住校的寄宿生提供宿舍。為了提高學生的校園生活質素，我們在學校提供配套服務，包括校園餐廳、超市及醫療室，並與學費及住宿費分開收費。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我們開始向學生提供額外服務，包括安排校車及提供校服及遊學團。

與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比較，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配套服務的收入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向學生提供額外服務及在我們學校消費有關服務的學生數目增加。

按學校劃分的收入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6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數 百分比%
	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數 百分比%		
東莞市光明中學	199,466	40.0	161,428	45.6
東莞市光明小學	75,033	15.1	57,189	16.1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145,283	29.2	98,242	27.7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54,034	10.8	29,012	8.2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16,972	3.4	8,412	2.4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7,354	1.5	—	—
總計	498,142	100.0	354,283	100.0

按省份劃分的收入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6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數 百分比%
	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數 百分比%		
廣東	473,816	95.1	345,871	97.6
遼寧	16,972	3.4	8,412	2.4
山東	7,354	1.5	—	—
總計	498,142	100.0	354,283	100.0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來自我們所有學校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各自學校的招生人數增加。此外，自2016/2017學年起，我們提高了東莞市光明中學、東莞市光明小學、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的學費及住宿費，新錄取的學生須按已增加的費率繳納學費及住宿費。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的收入貢獻(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大幅增加，主要由於該等學校的招生人數大幅增加。濰坊光正實驗學校於2016年9月開始運營。

我們於廣東省的學校仍為兩個中報期間的主要收入來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招生人數

於過去的2013/2014、2014/2015及2015/2016三個學年各學年，從我們學校退學的學生數目低於各學年開學時的總招生人數的0.9%。下表載列2016/2017及2015/2016各學年開始的招生人數：

按學校劃分的招生人數	於2016年 9月1日	於2015年 9月1日	變動	變動百分比
東莞市光明中學	10,510	10,417	93	0.9%
東莞市光明小學	5,973	5,959	14	0.2%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9,094	7,768	1,326	17.1%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3,903	2,500	1,403	56.1%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1,590	1,000	590	59.0%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718	—	718	不適用
學生總人數	31,788	27,644	4,144	15.0%

按類別劃分的招生人數	於2016年 9月1日	於2015年 9月1日	變動	變動百分比
高中部	7,733	6,834	899	13.2%
初中部	12,509	10,748	1,761	16.4%
小學部	11,199	9,759	1,440	14.8%
國際課程	347	303	44	14.5%
學生總人數	31,788	27,644	4,144	15.0%

我們的學生總人數增加及小學及初中部學生人數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擴容及濰坊光正實驗學校於2016年9月1日起開始小學及初中部的運營。東莞市光明中學及東莞市光明小學各自的學生數目保持相對穩定，乃由於校園近乎全面利用。

於2016年9月1日，高中部、初中部、小學部及國際課程佔學生總人數的百分比分別約24.3%、39.4%、35.2%及1.1%。與2015年9月1日的人數相比保持相對穩定。

招生

就我們高中部的招生而言，我們參加有關中國教育局舉辦的統一入學程序及一般錄取透過統一入學制度申請我們學校並已達到或超過我們所要求的標準考試分數的初中畢業生。我們亦為我們的高中部每學年錄取有限數目的在體育、音樂或藝術方面有專長的特長生並組織額外考試以評估申請人在各自專長領域的技能。就我們初中部的招生而言，我們一般錄取在我們組織的入學考試中已達必需的分數的小學畢業生。就我們小學部的招生而言，我們要求申請人參加校園內的面試。

就2015/2016學年而言，我們小學部的畢業生約83%被錄取到我們的初中部，及我們初中部約59%的畢業生錄取到我們的高中部。

每名學生的平均學費及住宿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2月28日		2016年2月29日	
	學費及 住宿費 人民幣千元	平均 每學生 人民幣元 (附註)	學費及 住宿費 人民幣千元	平均 每學生 人民幣元 (附註)
按學校劃分的學費及住宿費				
東莞市光明中學	123,486	11,749	109,724	10,533
東莞市光明小學	60,227	10,083	57,189	9,597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99,023	10,889	77,830	10,019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37,456	9,597	23,176	9,270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11,183	7,033	6,906	6,906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4,419	6,155	—	—
總計	335,794	10,564	274,825	9,94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按類別劃分的學費及住宿費	2017年2月28日		2016年2月29日	
	學費及 住宿費 人民幣千元	平均 每學生 人民幣元 (附註)	學費及 住宿費 人民幣千元	平均 每學生 人民幣元 (附註)
高中部	86,434	11,177	68,727	10,057
初中部	132,239	10,572	106,846	9,941
小學部	105,562	9,426	88,973	9,117

附註：每學生的平均學費及住宿費乃以各自六個月期間的學費及住宿費總金額除以各學年開始時的招生人數而計算。由於我們學校的退學學生數目低於過去的2013/2014、2014/2015及2015/2016三個學生每學年的招生總人數的0.9%，因此就計算每學生的平均學費及住宿費而言並無呈列各六個月期間的平均招生人數。

東莞市光明中學、東莞市光明小學、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各自的每學生的平均學費及住宿費於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有所增加，主要由於該等學校由2016/2017學年起新入學的學生的學費及住宿費增加所致。

學校容量及利用率

由於我們的所有學校均為寄宿制學校，學生容量乃根據各個學校的內部記錄及計算按學生宿舍可用的概約床位數量計算。學校利用率乃以一所學校錄取的學生人數除以有關學年開始時學生容量計算。下表載列2016/2017及2015/2016各學年開始時我們學校的學生容量及利用率：

按學校劃分的學生容量及利用率	於2016年9月1日		於2015年9月1日	
	學生容量	利用率	學生容量	利用率
東莞市光明中學	10,744	97.8%	10,532	98.9%
東莞市光明小學	6,060	98.6%	6,062	98.3%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9,706	93.7%	9,038	85.9%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4,024	97.0%	3,465	72.2%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1,866	85.2%	1,455	68.7%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752	95.5%	—	—
總計	33,152	95.9%	30,552	90.5%

按類別劃分的學生容量及利用率	於2016年9月1日		於2015年9月1日	
	學生容量	利用率	學生容量	利用率
高中部	8,294	93.2%	8,112	84.2%
初中部	12,924	96.8%	11,288	95.2%
小學部	11,554	96.9%	10,836	90.1%
國際課程	380	91.3%	316	95.9%
總計	33,152	95.9%	30,552	90.5%

學生總容量由2015年9月1日(2015/2016學年)的30,552名增加至2016年9月1日(2016/2017學年)的33,152名，主要由於濰坊光正實驗學校於2016/2017學年開始運營及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的容量增加。東莞市光明中學及東莞市光明小學的學生容量及利用率保持相對穩定，乃由於校園已近乎全面利用。我們學校的整體利用率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學校各自的招生人數有所增加所致。

有關本集團擴大大學校容量計劃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展望」一節。

教師

於2016年9月1日，我們的中國合資格教師逾79%為大學本科或以上學歷。教師數目由2015年9月1日的1,666名增加至2016年9月1日的1,960名，主要由於為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盤錦光正實驗學校為擴容而招收額外教師及開設濰坊光正實驗學校。整體學生教師比率保持相對穩定。

教師流轉率

為吸引及挽留高素質的教師，我們相信能提供相對具有競爭力的薪資及福利待遇及通常在校園或我們學校附近提供免費或低成本的住宿。就2015/2016學年而言，我們教師的流轉率為約12%。

市場回顧

民辦教育首先於八十年代早期根據法律在中國准許開辦，以彌補公共教育資源的短缺。民辦教育發展迅速並成為中國教育系統的一個至關重要的板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國整體中小學教育的招生人數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公辦及民辦中小學學生總人數由2016年的166.0百萬人增至2020年的171.8百萬人。

中國民辦中小學教育的招生人數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民辦中小學學生總人數由2016年的15.3百萬人增至2020年的18.5百萬人，因此，民辦中小學的普及率按招生人數計算，預期由2016年的9.3%增至2020年的10.8%。

我們華南地區的市場地位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華南民辦中小學的學生總人數預期由2016年的3.4百萬人增至2020年的4.0百萬人。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的高端民辦學校的界定包括該等每年收取學費高於運營所屬省份學生人均公共教育財政預算的民辦學校。此類學校透過收取較非高端民辦學校更高的學費向學生提供更優質的教育、更先進的教育設施及更令人滿意的環境。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2015/2016學年，華南高端民辦中小學招收的學生人數佔華南民辦中小學總人數的約29%。按學生人數衡量，我們乃華南地區最大的經營高端小學及中學的民辦教育集團，市場佔有率約2.8%。

展望

中國高端民辦教育的增長推動力

預期中產階級家庭數量的增長及相應可支配收入的上升將會推動高端民辦基礎教育的消費，因為這些家庭的父母一般認為良好的教育背景能惠及孩子的長遠利益，而高端民辦教育更加注重學生的綜合素質和全面發展，能幫助取得更佳途徑升學到一流大學。因此，他們通常將高端民辦教育視為孩子的未來讀書首選。

一般而言，由於公辦教育資源有限及當地政策如與學生戶口有關的限制，本地學生較難進入中國高質量的公辦學校。此外，公辦學校的教育資源一般分配不均。高端民辦學校通常具有更為靈活的招生計劃及更寬鬆的入學條件。

由於中國政府已取消長期實行的一孩政策並放開了二胎，預期這項政策變動將會使高端民辦基礎教育從中受益，高端中小學教育的入學人數也必將持續快速增長。

發展策略

我們擬鞏固以廣東省為中心的在珠江三角洲經濟區的領先地位，並擬擴大至西三角經濟區，而我們的學校目前位於五大經濟區中的其中三個，即珠江三角洲經濟區、東北三省經濟區及渤海經濟圈經濟區。

基於高端民辦中小學教育預期在中國持續發展，我們擬(i)提高若干現有學校的容量，(ii)透過收購當地民辦學校擴大我們的學校網絡，及(iii)建立更多我們本身的學校，從而推動我們的持續增長。我們目前正與廣東省及四川省的不同城市的政府討論，在有關城市拓展建立新學校的可能性。我們計劃主要透過在政府扶持下建造我們本身的學校來建立新學校。在為我們新學校選址時，我們考慮地理位置、經濟發展、社會及文化環境、人口、學齡兒童數目、出生率、平均家庭收入、政府扶持及競爭等不同因素。此外，我們一般願意在我們認為增長潛力大及高端民辦教育市場競爭相對小的地區建立新學校。

I) 擴大現有學校的容量

我們計劃繼續提高現有學校如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盤錦光正實驗學校及濰坊光正實驗學校各自校園的容量。請參閱下文「估計學生容量」一節。

II) 收購當地民辦學校

我們正在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磋商收購廣東省一所擁有3,200名學生的提供義務教育的學校。我們計劃於2017年9月前完成建議收購，但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仍未訂立任何正式或具法律約束力的與建議收購有關的協議。建議收購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本集團將於必要時作出進一步的公告。



III) 與當地政府建立自有新學校

a) 正在建設中的新學校 — 預期開學日期為2017年9月

四川省廣安市

於2016年5月4日，本集團與四川省廣安市地方政府及廣安市棗山物流商貿園區管理委員會訂立一項合作協議，於廣安市建立提供(其中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教育以及國際課程的新學校，目標最高容納量約9,280名學生。根據合作協議，廣安市地方政府同意向本集團分配一幅土地作教育用途及向學校提供若干優惠政策及協助以促進其建設，而本集團負責分若干階段建設學校。該學校預期於2017年9月開始運營。

b) 發展中的主要新學校 — 預期開學日期為2018年9月

廣東省雲浮市

於2016年7月19日，我們與廣東省雲浮市地方政府訂立一項合作協議，擬於雲浮市建立一所提供(其中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教育的學校，目標最高容量為10,680名學生。根據合作協議，雲浮市地方政府同意按指定價格向本集團分配一幅土地作教育用途及向學校提供若干優惠政策及協助，以促進學校的建設及運營，而本集團負責分若干階段建設學校物業。原先預期該學校將會於2017年9月開始運營。然而，由於雲浮市地方政府近期物色到比較原先分配予本集團的土地位置更佳及佔地面積更大的另一幅土地。從未來擴展的角度出發，本集團與雲浮市地方政府同意將學校的開學日期重新訂為2018年9月。



四川省資陽市

於2017年4月10日，本集團與安岳縣人民政府（「**安岳政府**」）訂立合作協議（經補充），內容有關在四川省資陽市安岳縣設立、營運及管理一所寄宿學校。根據合作協議（經補充），安岳政府同意(i)分配總佔地面積約250–300畝（相等於約166,700–200,00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予本集團以作教育用途；及(ii)提供若干優惠待遇及協助以促進營運建議中的學校。建設及運營的時間取決於安岳政府協助取得必要批准及完成籌備過程，建議中的學校預期於2018年9月開始營運。預期本集團將分多個階段建設建議中的學校，目標容量約10,000名學生，提供（其中包括）高中、初中及小學教育。有關該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4月10日的公告。

c) 正在規劃中的主要新學校 — 與地方政府當局的框架協議

廣東省肇慶市

於2016年12月15日，本集團與廣東省肇慶市鼎湖區地方政府就雙方在成立肇慶市光明實驗學校，以提供（其中包括）中小學教育方面的潛在合作訂立一份框架協議。根據框架協議，我們將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獲得擬建學校的土地使用權，而地方政府將向我們提供若干優惠政策，並提供協助以促進擬建學校的建設及運營。我們正與地方政府磋商並將適時與地方政府訂立進一步協議。

廣東省廣州市

於2017年3月28日，本集團與廣州市增城區人民政府（「**增城政府**」）訂立框架合作協議，內容有關彼等於廣州增城區建立教育文化產業園（「**項目**」）的建議合作。項目將涉及建設(i)本集團擬建立的一座校園，提供（其中包括）高中、初中及小學教育以及國際課程；及(ii)若干樓宇，包括辦公樓、基礎教育研究中心及教師培訓中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協議，本集團將負責項目的規劃及建設工作，而增城政府將對項目提供全面支持並優先處理項目的土地供應。項目的進度有待本集團與增城政府訂立進一步協議及投資方案。有關該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3月28日的公告。

估計學生容量

	現有學生容量	2017/2018 學年的估計 學生容量	目標學生容量
現有學校			
東莞市光明中學	10,744	10,744	10,744
東莞市光明小學	6,060	6,060	6,060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9,706	13,500 ⁽¹⁾	15,226 ⁽¹⁾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4,024	8,000 ⁽¹⁾	9,464 ⁽¹⁾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1,866	2,500 ⁽²⁾	5,100 ⁽²⁾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752	4,000 ⁽²⁾	7,200 ⁽²⁾
小計	33,152	44,804	53,794
正在建設中的新學校			
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	—	1,000 ⁽³⁾	7,860 ⁽³⁾
正在籌劃中的新學校			
雲浮市光正實驗學校	—	— ⁽⁴⁾	7,000 ⁽⁴⁾
安岳縣光正實驗學校	—	—	6,800 ⁽⁵⁾
小計	—	—	13,800
總計	33,152	45,804	75,454

附註：

- (1)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各自於2017/2018學年的估計學生容量乃根據按可予調整的現行建設計劃各自學校的學生宿舍的估計床位計算而得。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各自的目標學生容量根據按未來幾年的有關學校擴建計劃各自學校的學生宿舍旨在容納的估計學生數目計算。

- (2)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及濰坊光正實驗學校各自於2017/2018學年的估計學生容量乃根據按可予調整的現行建設計劃各個學校的學生宿舍的估計床位數目計算。盤錦光正實驗學校及濰坊光正實驗學校各自的目標學生容量乃根據按未來幾年的有關學校擴建計劃各個學校學生宿舍旨在容納的估計學生數目計算。
- (3) 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的估計學生容量乃根據按可予調整的現行發展計劃校園內學生宿舍的估計床位數計算。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的目標學生容量乃根據與有關地方政府當局的合作協議內所載的小學、初中及國際課程學生的目標容量計算。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的最高容量估計為9,280名學生，乃根據相關合作協議內所載的小學、初中及高中教育以及國際課程的目標容量計算而得。
- (4) 原先預期雲浮市光正實驗學校將會於2017年9月開始運營。然而，由於雲浮市地方政府近期物色到比較原先分配予本集團的土地位置更佳及地盤面積更大的另一幅土地。從未來擴展的角度出發，本集團與雲浮市地方政府同意將學校的開學日期重新訂為2018年9月。雲浮市光正實驗學校的目標容量乃根據與有關地方政府當局的合作協議內所載的小學、初中及國際課程學生的目標容量計算。雲浮市光正實驗學校的最高容量估計為10,680名學生，乃根據相關合作協議內所載的小學、初中及高中教育以及國際課程的目標容量計算而得。
- (5) 安岳縣光正實驗學校的目標學生容量乃根據與有關地方政府部門簽訂的合作協議當中所載從學校開辦起計五年內的目標容量計算。安岳縣光正實驗學校的最大學生容量估計為10,000名學生。

未來資本開支及融資

我們預期本集團的未來資本開支將主要以其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參閱下文「所得款項用途」一段)、銀行借款、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或資本市場中可獲得的其他融資途徑(如有必要)融資。

教師的招聘、培訓及挽留

我們透過不同的渠道及方法(包括校園招聘、一般公開招聘、候選人自薦及利用招聘網站)招聘我們的教師。我們新錄用的教師須接受培訓，令彼等熟悉各學校及集團的要求及期望，及認識彼等的工作環境及同事。我們亦為教師提供持續培訓計劃，如討論小組、跨校教師研討會及戶外培訓營，讓教師分享經驗、提高教學技能及提升團隊精神。

我們根據高績效評估回報教師及要求達不到我們預期目標的教師在指定期限內作出改善。我們實行嚴格的規章制度，禁止我們的教師收受學生家長及學生的具有貨幣價值的禮品。



結論

憑藉成功的擴張往績記錄及堅實的發展策略，我們深信，按招生人數衡量我們能保持華南地區經營高端小學及中學的民辦教育集團的領先地位，並提高我們在其他地區（包括西三角經濟區）的市場佔有率。

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包括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我們就上市應付的我們當前所估計的包銷費用、佣金及開支後，約為824.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30百萬元），將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方式使用。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按以下方式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款項 百分比	已分配 所得款項 人民幣千元	已動用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未動用 結餘 人民幣千元
— 用於擴建我們的學校網絡，特別是成立新學校	65%	474.5	—	474.5
— 用於進一步擴建三所現有學校，即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8%	58.4	5.4	53.0
— 用於維護、改造及升級兩所現有學校，即東莞市光明中學及東莞市光明小學	2%	14.6	—	14.6
— 用於收購學校，以補充我們的學校網絡	18%	131.4	—	131.4
— 將用於向學生提供獎學金及補助	2%	14.6	—	14.6
— 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5%	36.5	36.5	—
總計	100%	730.0	41.9	688.1

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一般存入香港持牌金融機構作短期計息存款。

監管最新發展

我們的學校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而運營

根據中國《民辦教育促進法》(於2003年9月1日生效及隨後於2013年6月29日修訂)及其實施細則(於2004年4月1日生效)，民辦學校的學校出資人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要求合理回報。學校出資人不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有資格與公辦學校一樣享有稅項激勵(例如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豁免)，惟須獲得地方政府及稅務局的批准。另一方面，學校出資人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的任何優惠稅項待遇政策須由有關當局單獨制定。然而，並無學校出資人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適用的詳述稅項激勵的正式的中國稅務規則或規例及並無釐定合理回報構成的公式或指引。因此，即使我們的所有學校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分類為學校出資人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我們的學校仍須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

《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的決定》

於2016年11月7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通過《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的決定》(「**決定**」)。**決定**已對《民辦教育促進法》作出若干修訂，並將於2017年9月1日生效。**決定**剔除了民辦學校的學校出資人可選擇要求合理回報的條文。根據**決定**，民辦學校的學校出資人可選擇將學校設立為非營利性或營利性實體，惟提供義務教育(即提供中國課程的中學及小學)的學校僅可設立為非營利性實體及非營利性學校的出資人無權參與彼等運營學校所產生的任何利潤分配。非營利性學校的所有運營盈餘須用作運營學校。非營利性學校有權享有公辦學校的企業所得稅豁免。

《決定》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運營產生重大影響

當**決定**於2017年9月1日生效後，我們所有的提供義務教育的中學及小學將會根據**決定**分類為非營利性學校。目前，我們並無於**決定**生效後將我們的高中改變為營利性學校的具體計劃，主要由於有關**決定**的實施規例尚頒佈。倘**決定**的所有詳情變得明確，我們是否將我們的高中改變為營利性學校全部取決於成本及收益考慮因素。然而，我們預期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即所得稅除以除稅前利潤，在**決定**生效後將會減少，倘我們的學校均為非營利性學校，有權按公辦學校享有同等的企業所得稅豁免。除以上所述者外，我們預期**決定**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運營產生重大影響。

根據於2016年12月30日頒佈的《民辦學校分類登記實施細則》，民辦學校根據其類別可分別於民政部、學院管理部門、工商管理行政局登記。於2016年12月30日，《營利性民辦學校監督管理實施細則》頒佈，規定了對營利性

民辦學校的成立、組織、教育及教學、財務資產、信息披露、變更及終止、監管及處罰方面的要求。

《決定》不會對我們的集團架構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決定》不會對本集團的可變權益實體架構採納的合約安排（「**合約安排**」）造成重大影響，及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2015年修訂）（「**《指導目錄》**」）及其他相關中國法律於《決定》生效後保持不變，合約安排屆時將繼續合法及有效（包括根據合約安排支付費用），概因(i)《中外合作辦學條例》及《指導目錄》禁止中國中小學的外資擁有權，並限制以中外合作形式運營高中；及(ii)《決定》並未禁止就於中國營運的學校訂立合約安排，亦未禁止於中國營運的民辦學校向其服務供應商支付服務費（包括根據合約安排支付費用）。

有關《決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的「業務」及「監管」兩節。

外商投資法草案

中國的法律法規目前禁止外資擁有中國中小學的所有權，並將高級中學的經營限制為中外合作。因此，我們通過「可變權益實體」或VIE架構在中國開展我們的民辦教育業務，通過這種方式實現對合併關聯實體的控制並從中獲得經濟利益。

於2015年1月19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頒佈《外商投資法（草案徵求意見稿）》（「**外商投資法草案**」）及其附帶的解釋性說明（「**解釋性說明**」），建議對中國外商投資監管制度作出重大變更，預計將對外商投資企業主要通過合約安排在中國經營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除其他目的外，「外商投資法草案」旨在引入「實際控制」原則，以確定一家公司是否被視為外商投資企業或外商投資實體（「**FIE**」）。根據「外商投資法草案」，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可變權益實體，倘其最終由外國投資者「控制」，則亦將被視為外商投資企業。對於具有「負面清單」中「限制類別」的行業類別的可變權益實體架構的公司，只有最終控制人士為中國公民（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有企業或機構，或中國公民）時，現有可變權益實體架構才有可能被視為合法。相反，如果實際控制人是外籍人士，則可變權益實體將被視為外商投資企業，而未獲得市場准入許可的於「負面清單」中的行業類別的任何經營行為均可能被視為非法。

作為確保合約安排仍然為國內投資並遵守「外商投資法草案」的一項措施，劉學斌先生及李素文女士（作為控股股東）已各自向本公司作出承諾，（其中包括）彼等將保持中國國籍及公民身份。有關「外商投資法」草案以及本公司為確保遵守「外商投資法草案」及其解釋性說明所採取措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監管」及「合約安排」兩節。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不知悉有任何違反此類措施的情況。

資質要求

根據「中外合作辦學條例」，中外合資學校的外國投資者必須是外國教育機構。根據「中外合作辦學條例」，該等外國投資者必須是在外國具有相關資質及經驗的外國機構（「資質要求」）。作為我們符合資質要求的努力的一部分，我們於2016年2月10日與杜威學院就雙方在加拿大安大略省設立私立學校的合作建議以及在國際教育方面的其他建議合作訂立諒解備忘錄。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已於加拿大設立一間附屬公司，該公司為與Dew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共同成立的合資公司，用於在加拿大開發新學校。有關我們為符合資質要求而進行的努力和行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中的「合約安排」一節。由於招股章程乃於2017年1月刊發，自招股章程日期以來，我們符合資質要求的計劃並無重要更新。

財務回顧

收入

就我們收入的組成而言，請參閱上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本集團的總收入增加人民幣143.9百萬元或40.6%，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4.3百萬元增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8.1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學費及住宿費增加人民幣61.0百萬元及配套服務收入增加人民幣82.9百萬元。

學費及住宿費的收入增加22.2%，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4.8百萬元增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5.8百萬元，主要由於招生總人數增加15.0%，由截至2015年9月1日的27,644名增至2016年9月1日的31,788名及東莞市光明中學、東莞市光明小學及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由2016/2017學年起學費及住宿費增加所致。

配套服務的收入增加104.3%，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9.5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2.3百萬元，主要由於向學生提供額外服務及招生總人數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成本

我們的收入成本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主要包括我們教師的薪金及其他福利，(ii)有關配套服務的所售商品成本，主要包括校園餐廳所售商品的成本，(iii)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學校所用土地及樓宇的折舊及攤銷，(iv)學校的公共設施及維護成本以及(v)教育開支，主要包括教育活動(包括教材開支、獎學金及學生活動開支)相關開支。

收入成本增加79.2百萬元或42.1%，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8.1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67.3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教學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增加。

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教師人數增加17.6%，由2015年9月1日的1,666名增加至2016年9月1日的1,960名，主要由於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盤錦光正實驗學校擴建及濰坊光正實驗學校新開設。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我們教師的薪資並無重大增加。

折舊及攤銷增加主要由於由2016年9月起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盤錦光正實驗學校升級及擴容及濰坊光正實驗學校開設。

毛利

由於以上所述，毛利增加38.9%，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6.2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0.9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46.9%略微降至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46.3%，主要由於收入組合變動所致，而其中來自的配套服務收入的比例有所增大。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ii)政府補貼，主要包括我們因組織學校活動及我們學校出色的學術表現而從中國政府部門獲取的酌情無條件補助，(iii)捐款及(iv)員工宿舍收入，包括向教師及其他員工提供員工宿舍而獲得的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增加21.1%，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1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8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增加人民幣0.6百萬元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i)因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確認的淨虧損，(ii)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iii)罰款及逾期附加費，包括稅務機關徵收的逾期付款附加費及政府機關作出的罰款，(v)因出售子公司而確認的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4.6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個月的收益人民幣0.2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錄得出售子公司虧損人民幣2.4百萬元。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廣告開支，主要包括透過報紙及其他媒體宣傳我們的學校產生的開支及公關開支，(ii)營銷人員的薪金及(iii)其他營銷開支，主要包括與我們學校的招生及營銷有關的招生獎金、差旅開支及雜項開支。

銷售開支增加80.4%，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3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2百萬元，主要由於盤錦光正實驗學校的營銷及促銷有關的廣告開支增加以及我們的濰坊光正實驗學校於2016年9月開始運營。銷售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2.1%增加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2.7%。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一般及行政員工的薪金及其他福利，(ii)租金開支，(iii)辦公室樓宇及設備折舊，(iv)辦公室開支，(v)差旅開支，(vi)招待開支及(vii)其他開支，主要包括保養及維護費用、公共設施、法律及專業費用、清潔費及其他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增加36.9%，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3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3.3百萬元，主要由於與本集團的擴張計劃一致的薪金及其他福利增加所致。然而，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13.1%減少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12.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包括(i)給予富盈集團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ii)給予其他關連方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iii)支付予地方政府以獲取一項學校建設項目的按金的利息收入；及(iv)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財務收入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8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3.1百萬元，主要由於於本中報期間給予該等關連方的墊款減少引致給予富盈集團及關連方的估算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減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的資本化利息。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百萬元，主要由於於本中報期間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除稅前溢利

鑒於上述因素，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5.0百萬元增加40.7%至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7.8百萬元。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除稅前溢利佔本集團收入的百分比為29.7%，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則為29.6%。

稅項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的若干子公司的應課稅利潤增加所致。我們的所有學校在《決定》於2017年9月1日生效前分類為學校出資人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7.4%及18.5%。本集團實際稅率增加/減少主要由於無需繳稅的富盈集團及關聯方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期內利潤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5.6百萬元增加25.3%至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7.3百萬元。

核心淨利潤

本集團將其核心淨利潤(於招股章程中稱為經調整淨利潤)定義為就並不表示本集團經營表現的項目作出調整後的期內利潤(如下表所呈列)。其並非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本集團已呈列該項目，乃由於本集團認為其為本集團管理層以及分析師或投資者所採用的本集團經營表現的重要補充計量。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以下所呈列期間的利潤與經調整淨利潤的對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	107,280	85,620
減：給予富盈集團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	3,029	51,788
加：給予富盈集團墊款的相關財務成本	6,353	43,551
上市開支	7,172	12,867
出售子公司之虧損	—	2,35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886	—
核心淨利潤	120,662	92,603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核心淨利潤增加人民幣28.1百萬元或30.3%。核心淨利潤率由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26.1%降至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24.2%。

資本開支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人民幣195.4百萬元及為進一步擴建我們現有學校就收購預付租賃款項支付人民幣8.6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下表載列我們於兩個財務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65,854	145,459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49,935	(299,54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50,355	165,6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66,144	11,559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705	12,229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9,849	23,788

於2017年2月28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為人民幣769.8百萬元，其中大部分以港元計值。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主要由於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而引致。

於2017年2月28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總額為人民幣325.2百萬元，包括一年內償還的人民幣63.5百萬元及一年以上但五年之內償還的人民幣261.7百萬元。銀行借款按每年介乎5.2%至6.65%的利率計息及所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乃以有關年度／期間末的計息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而計算。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由2016年8月31日的73.1%減少至2017年2月28日的19.1%，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16年8月31日後償還若干銀行貸款及其總權益因本公司就上市發行新股份而有所增加所致。

外匯風險

本集團收入及開支大部分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若干開支以港元計值除外。於2017年2月28日，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而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乃由於其預期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或然負債

於2015年3月19日，身為獨立第三方之一名個人就其於成立期間代表我們其中一所學校作出的墊款總額人民幣5百萬元及其利息提起法院訴訟。於本公告日期，該等法律訴訟的結果尚未落實。在諮詢外聘法律顧問意見後，董事認為，並無合理理據支持原告的論點，因此，並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

資產抵押

於2017年2月28日，本集團銀行借貸以本集團若干學校收取學費及住宿費的權利作抵押。

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2017年2月28日，本集團並無持有的重大投資。

僱員福利

於2017年2月28日，本集團有約3,650名僱員（於2016年2月29日：約3,260名）。本集團參加包括公積金、住房公積金、退休、醫療保險及失業保險等多項僱員福利計劃。本公司亦向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員工提供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僱員的薪資及其他福利一般按照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表現及其他相關市況定期審閱。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僱員總薪酬（包括董事酬金）為約人民幣152.6百萬元（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3.5百萬元）。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7年3月14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2017年1月3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僱員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合計3,000,000股普通股，購股權的各三分之一將會分別於授出日期起計滿一年、兩年及三年的日期歸屬及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1.96港元。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該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估計公平值為約人民幣2,000,000元。

本集團於2017年3月28日與增城政府訂立框架合作協議及於2017年4月10日與安岳政府訂立合作協議。有關詳情，請參閱上文「展望」一節。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 審閱報告

致審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審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吾等已審閱載於第33至51頁審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截至2017年2月28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之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4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4號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吾等之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所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報告吾等之結論。除此以外，吾等之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保證吾等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之審閱工作，吾等並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4號而編製。

由於並無對吾等的審閱結果作出保留，故敬請垂注載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可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相關說明附註並無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7年4月26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498,142	354,283
收入成本		(267,281)	(188,099)
毛利		230,861	166,184
其他收入	4	3,797	3,135
其他收益及虧損		157	(4,649)
銷售開支		(13,212)	(7,323)
行政開支		(63,343)	(46,255)
上市開支		(7,172)	(12,867)
財務收入		3,094	51,797
財務成本		(6,372)	(44,985)
除稅前溢利		147,810	105,037
稅項	5	(40,530)	(19,417)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6	107,280	85,62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07,304	85,624
非控股權益		(24)	(4)
		107,280	85,620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8	0.07	0.06
攤薄(人民幣元)	8	0.07	0.06

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2月28日

	附註	於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511,800	1,344,405
預付租賃款項		231,557	226,324
投資物業		20,000	19,700
遞延稅項資產		3,832	2,775
關連公司建造預付款項		197,075	170,000
		1,964,264	1,763,204
流動資產			
存貨 — 待售貨品		8,350	4,52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2,872	30,416
應收關連方款項	13	—	550,830
預付租賃款項		6,010	5,6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769,849	103,705
		817,081	695,171
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0	365,639	365,005
貿易應付款項	11	61,803	39,9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2	233,710	207,549
應付關連方款項	13	—	339,788
應付所得稅		81,316	58,218
借款	14	63,500	142,279
		805,968	1,152,775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1,113	(457,60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75,377	1,305,600
資本及儲備基金			
股本	15	18,008	—
儲備基金		1,684,964	830,7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702,972	830,775
非控股權益		(24)	—
		1,702,948	830,775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4	261,700	465,421
遞延稅項負債		10,729	9,404
		272,429	474,825
		1,975,377	1,305,600

簡明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股本/ 已繳足股本	股份溢價	股本儲備	合併儲備	購股權 儲備	酌情特別 儲備	法定盈餘 儲備	累積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附註iii)	(附註iv)					
於2015年9月1日	83,400	—	85,000	—	—	—	206,503	300,573	675,476	(225)	675,251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85,624	85,624	(4)	85,620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229	229	
視作權益持有人出資(附註ii)	—	—	—	—	—	—	—	932	932	—	932	
轉撥	—	—	—	—	—	—	16,541	(16,541)	—	—	—	
於2016年2月29日(未經審核)	83,400	—	85,000	—	—	—	223,044	370,588	762,032	—	762,032	
於2016年9月1日	—	—	85,000	83,400	—	182,519	241,907	237,949	830,775	—	830,775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07,304	107,304	(24)	107,280	
轉撥	—	—	—	—	—	32,255	17,880	(50,135)	—	—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附註16)	—	—	—	—	2,886	—	—	—	2,886	—	2,886	
發行普通股(附註15(i))	1	—	—	—	—	—	—	—	1	—	1	
資本化發行(附註15(iii))	13,259	(13,259)	—	—	—	—	—	—	—	—	—	
於上市或行使超額配股權時 發行普通股(附註15(iv)及(v))	4,748	802,486	—	—	—	—	—	—	807,234	—	807,234	
與發行普通股有關的開支	—	(45,228)	—	—	—	—	—	—	(45,228)	—	(45,228)	
於2017年2月28日(未經審核)	18,008	743,999	85,000	83,400	2,886	214,774	259,787	295,118	1,702,972	(24)	1,702,948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附註：

- i. 根據本集團與本公司附屬公司惠州市光正投資有限公司(「惠州光正」)及東莞信託有限公司(「東莞信託」)之間的信託融資安排，於富盈集團於2013年五月悉數支付人民幣100,000,000元之後，東莞信託已將惠州光正的75%股權轉讓予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劉學斌先生(「劉先生」)控制的一家公司富盈集團有限公司(「富盈集團」)。富盈集團的還款乃由本集團的即期賬項結算。於2013年9月，惠州光正的75%股權隨後以人民幣15,000,000元的代價由富盈集團轉讓予本集團，並由富盈集團的即期賬項結算。該代價與富盈集團於惠州光正的投資人民幣100,000,000元的差額人民幣85,000,000元乃入賬列作股權持有人的視作出資。
- ii. 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視作出資包括出售本公司附屬公司江蘇省南通市光正投資有限公司(「南通光正」)的收益人民幣932,000元，為已收代價與於出售日期出售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差額。
- iii. 酌情特別儲備指校園餐廳經營的累積盈餘，由本集團特別劃撥用於改善及提升校園餐廳的服務及條件。該儲備於學校運營期間不得用於向股權持有人派發。於學校清算或清盤之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破產法》，特別儲備的有關資產及負債將與學校的其他資產及負債同等對待。於2016年5月成立特別儲備委員會之後，本集團已將其校園餐廳自開始經營以來的所有保留盈利轉撥至酌情特別儲備。於截至2017年2月28日，校園餐廳經營的盈餘人民幣32,255,000元已轉撥至酌情特別儲備。
- iv.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相關法律，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須以稅後溢利向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不可分派儲備基金供款。該等儲備包括(a)有限責任公司的一般儲備及(b)學校的發展基金。
 - (a) 對具有有限責任的中國附屬公司而言，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其須於每個年度末向一般儲備作出相等於其稅後溢利10%的年度撥款，直至餘額達到有關中國實體註冊資本的50%。
 - (b) 根據中國的有關法律法規，對於尋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其須向發展基金作出不少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有關學校純收入25%的供款。發展基金須用於學校的建設及維護或採購或升級教學設備。

簡明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65,854	145,459
投資活動			
富盈集團還款		500,200	206,800
關連方還款		53,659	51,268
已收利息		54	80
收購預付租約所支付款項		(8,560)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款項		(195,418)	(53,475)
給予關連方的墊款		—	(596,569)
出售附屬公司		—	(30)
收購附屬公司所支付款項		—	(3,000)
退回學校建設項目之已付按金		—	95,38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49,935	(299,546)
融資活動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807,234	—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217,700	—
預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12(i)	60,000	—
已付利息		(11,861)	(55,585)
已付上市費用		(32,730)	(4,611)
償還關連方款項		(389,788)	(191,554)
償還銀行借貸		(500,200)	(206,800)
關連方墊款		—	624,19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50,355	165,6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66,144	11,55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705	12,22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		769,849	23,788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除以下所述者外，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於本中報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於本中報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修訂。於本中報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該等修訂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報告的金額及／或在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列的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此外，本集團於本中報期間已應用下列會計政策：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向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的人士作出的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於授出日期按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向僱員及其他提供類似服務的人士作出的以權益結算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平值乃於歸屬期間，基於本集團對將會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按直線法支銷，權益(購股權儲備)則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修訂其對預計將會歸屬的權益工具數量的估計。修訂最初估計的影響(如果有)將於損益中確認，以使累積開支能夠反映修訂後的估計，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對於授出日期立即歸屬的購股權，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將於損益中立即支銷。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提供教育服務。

收入指自學費、住宿費及配套服務獲得的服務收入(減去回扣、折扣及有關銷售稅項)。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負責審查本集團整體收入分析的行政總裁。

為了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乃按逐個學校基準報告。各個學校構成一個經營分部。各經營分部所提供的服務及客戶類型相似，且各經營分部須受相似的監管環境規管。因此，其分部資料按單一報告分部匯總。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收入及毛利評估報告分部的表現。概無定期向本集團管理層提供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分析以供審閱。

歸屬於本集團服務方面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學費	298,168	242,737
住宿費	37,626	32,088
配套服務	162,348	79,458
	498,142	354,283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收入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558	392
政府補助	1,185	606
捐款	37	40
員工宿舍收入	1,220	1,410
其他	797	687
	3,797	3,135

5. 稅項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得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0,262	18,042
遞延稅項	268	1,375
	40,530	19,417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光正教育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稅項法律，由於該等公司並無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開展任何業務，因此獲豁免繳納稅項。

由於本集團的香港業務於兩個期間並無獲得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於兩個期間，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所有子公司均須繳納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5. 稅項(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須就中國子公司所賺取的利潤宣派的股息徵收預扣稅。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及暫時差額可能於可見未來將不會撥回，故概無就中國子公司累計利潤的應佔暫時差額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遞延稅項。

6. 期內利潤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其他津貼	138,195	123,86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519	9,673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886	—
員工成本總額	152,600	133,5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710	22,496
預付租賃款項解除	3,015	2,842
給予富盈集團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列於「財務收入」項下)	(3,029)	(51,788)
淨匯兌(收益)虧損	(738)	98

7. 股息

本中期期間結束後，本公司董事決定向本公司擁有人派付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4元(相等於每股0.027港元)，合共為人民幣48,940,000元(相等於55,057,000港元)。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8.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	107,304	85,624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 2月28日 千股 (未經審核)	2016年 2月29日 千股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95,360	1,500,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606	—
超額配股權	89	—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96,055	1,500,000

就計算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已追溯調整發行普通股及資本化發行的影響，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5。

由於本集團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於該期間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9.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總賬面值人民幣942,000元的若干設備，並無現金所得款項，引致出售虧損人民幣942,000元。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概無作出出售。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約人民幣189,106,000元（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830,000元），其中人民幣23,169,000元參照根據與劉先生控制的關連公司東莞市富盈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東莞富盈房地產」）的協議建設濰坊學校物業的建設進度由預付款項轉撥至在建工程（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無）。

10. 遞延收入

	於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學費	299,234	297,690
住宿費	37,330	37,804
配套服務	29,075	29,511
	365,639	365,005

11. 貿易應付款項

供應商就貨品採購授出的信貸期為30至180天。本集團已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使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結清。於2017年2月28日及2016年8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為180天內。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於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建築應計費用	85,732	115,213
預收賬款(附註i)	60,000	—
應計上市開支	22,092	20,037
應計員工福利及薪金	21,047	24,044
土地使用權應付款項(附註ii)	12,448	12,448
其他應付款項	10,504	8,597
其他應付稅項	7,891	6,304
因過往年度收購子公司而應支付的代價(附註ii)	4,000	4,000
應計經營開支	3,653	4,751
代表配套服務供應商收款	2,639	1,958
已收按金	1,295	2,693
就國際課程應付一名獨立第三方的款項	1,033	1,285
預收酌情政府補貼	871	5,224
應付利息	505	995
	233,710	207,549

附註：

- i. 於2016年8月，本公司的子公司已與一家子公司的非控股股東訂立一項投資協議，以建立提供初中及小學全日制教育的新子公司。於2017年1月，本公司自一家子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收取預付款人民幣60,000,000元。預付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期。本集團收取的預付款將會部分用作本公司新建子公司的潛在共同發展的股本注資及營運資金。
- ii. 該等金額為免息、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

13. 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

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內包括(i)應收(應付)董事款項，(ii)本集團向富盈集團提供的借款及應收(應付)富盈集團款項，(iii)應收(應付)其他關連方非貿易性質的款項及(iv)應收(應付)其他關連方貿易性質的款項。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結餘已於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悉數結清。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14. 借款

於本中報期間，本集團取得金額為人民幣217,700,000元的新增有抵押浮息借款(2016年8月31日：人民幣50,000,000元)。該項借款參照中國人民銀行的基準借款利率5.9%計息及於10年期內分期償還。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美元
每股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5年9月1日(經審核)·2016年2月29日(未經審核) 及2016年8月31日(經審核)	50,000	50,000
註銷(附註i)	(50,000)	(50,000)
於2017年2月28日	—	—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6年9月1日(經審核) 增加(附註i)	10,000,000	100,000
於2017年2月28日(未經審核)	10,000,000	100,000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15. 股本(續)

	股份數目	金額 美元	金額 人民幣	於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中 列示為 人民幣千元
每股1美元的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5年9月1日(經審核)及 2016年2月29日(未經審核)	10	10	60	—
向股東發行股份(附註ii)	90	90	590	—
於2016年8月31日(經審核) 已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i)	100 (100)	100 (100)	650 (650)	— —
於2017年2月28日(未經審核)	—	—	—	—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於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中 列示為 人民幣千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6年9月1日(經審核) 發行普通股(附註i)	— 78	— 1	— 1
資本化發行(附註iii)	1,499,922	14,999	13,259
於上市時發行普通股(附註iv)	500,000	5,000	4,420
行使超額配股權(附註v)	37,154	372	328
於2017年2月28日(未經審核)	2,037,154	20,372	18,008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15. 股本(續)

附註：

- i. 於2017年1月3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藉由增設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而增加100,000,000港元，隨後本公司(i)向劉先生全資擁有的Bright Education (Holdings) Co. Limited(「Bright Education Holdings」)發行48,36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繳足股份，及(ii)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李素文女士全資擁有的Bright Education Investment Co. Limited(「Bright Education Investment」)發行 29,64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繳足股份。於同日，本公司購回並註銷(i) 62股以Bright Education Holdings名義註冊的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及(ii) 38股以Bright Education Investment名義註冊的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購回之後，本公司通過註銷其股本中全部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未發行股份而削減其法定但未發行股本。
- ii. 於2016年6月24日，本公司分別向Bright Education Holdings及Bright Education Investment配發及發行63股及27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Bright Education Holdings隨後轉讓8股本公司股份予Bright Education Investment，此後Bright Education Holdings及Bright Education Investment分別持有62股及38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62%及38%。
- iii. 於2017年1月25日，本公司將其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14,999,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3,259,000元)撥作資本，用於悉數繳足配發予緊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的每股面值0.01港元的1,499,922,000股股份之股款。
- iv. 於2017年1月26日，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以每股1.70港元的價格(相等於每股人民幣1.50元)發行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於同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 v. 於2017年2月22日，本公司通過行使超額配股權以每股1.70港元的價格(相等於每股人民幣1.50元)額外發行37,154,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詳見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17年1月16日的招股章程。

1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本公司根據其於2017年1月3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其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有效期為十年，自2017年1月26日(即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該計劃之目的乃為激勵及嘉獎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人士，並將其利益與本公司之利益掛鉤。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可向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1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在未獲得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的情況下，根據該計劃可授出購股權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截至2017年1月26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在未獲得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的情況下，於一年內就已授予及可能授予任何人士的購股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任何時間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於全部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股份的最大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超過本公司股本0.1%及於授出日期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的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購股權須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的購股權於支付認購價及相關費用後，須於授出日期後的28天內接納。購股權可於本公司董事釐定的期間內的任何時間行使。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且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歸屬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3.1.2017	2,400,000	立即歸屬	27.1.2017至25.1.2026	0.51港元
	2,400,000	26.1.2018	27.1.2018至25.1.2026	0.51港元
	3,200,000	26.1.2019	27.1.2019至25.1.2026	0.51港元
	8,000,000			

下表披露於截至2017年2月28日期間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所持有的購股權的變動情況：

購股權授出日期	期內授出及 於28.2.2017尚未行使
3.1.2017	8,000,000
於期末可行使	2,4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51港元

期內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或失效。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1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以下假設乃用於計算於授出日期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

授出日期股份價格(港元)	1.70
行使價(港元)	0.51
無風險利率	1.919%
預期波幅	52.59%
預期股息率	2.50%
預計期限	9.05年
行使倍數	2.8

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已被用於估算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用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的變量及假設乃董事的最佳估計。購股權之公平值因若干主觀假設之不同變量而存在差異。

於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就授出的購股權確認購股權支出人民幣2,886,000元。

17. 資本承擔

	於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6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 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	237,065	231,756

18. 或然負債

於2015年3月19日，一獨立第三方就其代表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於其成立期間所作的墊款合共人民幣5,000,000元及其利息提出訴訟。截至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此項訴訟仍未了結。經諮詢外部法律顧問後，本公司董事認為，原告的訴訟請求並無合理的依據，因此，並未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19. 關連交易

期內，除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附註13披露的結餘之外，本集團還與關連方達成以下重大交易：

關連方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東莞富盈房地產	由劉先生控制	建設服務費	23,169	—
東莞市盈威食品 配送中心	由劉先生的父親 劉壽彭先生 (「劉壽彭先生」)控制	採購商品	—	6,953
東莞市厚街長盈 食品經營店	由劉壽彭先生控制	採購商品	—	2,925
東莞市厚街盈發副 食店	由劉壽彭先生控制	採購商品	—	1,906
東莞市富盈酒店 有限公司	由劉先生控制	招待費用	452	228
東莞市文峰建築工程 有限公司	由劉先生的近親控制	建設費用	18,614	—
劉先生	控股股東及董事	收購附屬公司	—	10
劉杰鋒先生	劉先生的近親	出售附屬公司	—	720
劉壽彭先生	劉先生的父親	出售附屬公司	—	80

於截至2017年2月29日及2016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與劉先生所控制的關連方訂立以下建設合約：

所訂立的合約金額(人民幣千元)			
東莞富盈房地產	由劉先生控制	50,000(附註)	—

附註：該金額已於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期間由與富盈集團的當前賬目清償。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19. 關連交易(續)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2017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6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補貼	1,835	1,15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6	7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2,886	—
	4,797	1,231

20.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7年3月14日，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於2017年1月3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僱員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合計3,000,000股普通股，購股權的各三分之一將會分別於授出日期起計滿一年、兩年及三年的日期歸屬及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1.96港元。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該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估計公平值為約人民幣2,000,000元。

於2017年3月28日，本集團與廣州市增城區人民政府(「增城政府」)訂立框架合作協議，內容有關彼等於廣州增城區建立教育文化產業園(「項目」)的建議合作。項目將涉及建設(i)本集團擬建立的一座校園，當中提供(其中包括)高中、初中及小學教育以及國際課程；及(ii)若干樓宇，包括(除其他事項外)辦公樓、基礎教育研究中心及教師培訓中心。根據協議，本集團將負責項目的規劃及建設工作，而增城政府將就項目提供全面支持並優先處理項目的土地供應。

於2017年4月10日，本集團與安岳縣人民政府(「安岳政府」)訂立合作協議，內容有關設立、營運及管理在四川省資陽市安岳縣一所寄宿學校。根據合作協議，安岳政府同意(i)分配總佔地面積約166,700–200,000平方米的一幅土地予本集團以作教育用途；及(ii)提供若干優惠待遇及協助以促進營運建議中的學校。取決於安岳政府協助取得必要批准及完成籌備過程，建議中的學校預期於2018年9月開始營運。預期本集團將分多個階段建設建議中的學校，目標容量約10,000名學生。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就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向於2017年5月16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4元(相等於0.027港元)(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無)。中期股息預計將於2017年5月25日(星期四)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份登記

為釐定收取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17年5月15日(星期一)至2017年5月16日(星期二)期間(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將不會登記股份轉讓手續。為符合收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7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之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商舖。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從上市日期起至2017年2月28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時的行為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彼等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起至2017年2月28日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2月28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計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於股份的權益	於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總額	股權概約百分比
劉學斌先生(「劉先生」) (附註1)	控制法團權益	930,000,000 (附註2)	—	930,000,000	45.65%
李素文女士(「李女士」) (附註1)	控制法團權益	570,000,000 (附註3)	—	570,000,000	27.98%
吳卓謙先生	實益權益	—	8,000,000 (附註4)	8,000,000	0.39%

附註：

1. 劉先生及李女士為本集團的聯合創辦人，且互為一致行動人士。
2. 劉先生持有Bright Education (Holdings) Co. Limited(「Bright Education Holdings」，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故此被視為於Bright Education Holdings持有的93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李女士持有Bright Education Investment Co. Limited(「Bright Education Investment」，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故此被視為於Bright Education Investment持有的57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於相關股份的權益指根據本公司於2017年1月3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認購相關數目的股份的購股權中的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2月28日，以下人士或法團(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計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上的權益或淡倉：

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總額	於本公司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Bright Education Holdings(附註1)	實益權益	930,000,000	45.65%
Bright Education Investment(附註2)	實益權益	570,000,000	27.98%

附註：

- (1) Bright Education Holdings由劉先生全資擁有並直接擁有本公司45.65%的實益權益。
- (2) Bright Education Investment由李女士全資擁有並直接擁有本公司27.89%的實益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7年2月28日，概無其他人士或法團(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計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為向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提供獎勵及吸引和挽留本集團的合適人才，我們於2017年1月3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五。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下表披露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所有承授人獲授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於2017年 2月28日 尚未行使		可行使期間	行使價
		購股權	歸屬日期		
吳卓謙先生	2017年1月3日	8,000,000	(i) 30%的購股權已於2017年1月26日歸屬 (ii) 30%的購股權將於2018年1月26日歸屬 (iii) 40%的購股權將於2019年1月26日歸屬	自相關歸屬日期至2026年1月25日	0.51港元
合計		8,000,000			

自上述購股權的授出日期起直至2017年2月28日，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獲行使、註銷或失效。

購股權計劃

自2017年1月3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起直至2017年2月28日，於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董事資料變動

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a)至(e)及(g)段須予披露及已經披露的資料並無變動。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承諾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標準，從而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及遵守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為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水準，董事會將會繼續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慣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建立書面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提供本集團財務報告過程、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有效性的獨立意見，監察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分配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競正先生、孫啟烈先生及游思嘉先生組成。譚競正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與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德勤會計師事務所舉行會議。審核委員會亦討論有關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的事項及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討論內部控制事宜。

其他事項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於過往年度，我們並無為僱員全額繳納社會保險計劃和住房公積金供款。自2016年6月1日起，我們已經在為所有中國僱員繳納該等供款，並開始為部分員工全額繳納社會保險計劃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此外，我們尚未取得東莞市光明小學所使用的七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以及在該等土地上建造的建築物的建築許可證。有關該等過往違規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業務」一節。

自招股章程日期以來，我們一直在積極整改該等事宜。我們打算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糾正上述事項。

承董事會命
睿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學斌

香港，2017年4月26日

